

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(教育局)

承辦人：調用教師 吳鼎育

電話：04-22289111+54934

電子信箱：justdoit100716@taichung.

gov.tw

受文者：葳格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葳格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7月31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教課字第115006669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無附件

主旨：貴校115學年度學校課程計畫，同意備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115學年度本市國民中學學校課程計畫備查審閱實施計畫辦理。

二、請貴校務將本局同意備查公文及課程計畫公布於學校網站首頁，以供瀏覽，掛載項目如下：

(一)學校課程總體架構(表1)。

(二)學校課程評鑑計畫。

(三)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組織要點。

(四)教科書選用版本暨自編教材一覽表(表2)。

(五)學校課程計畫進度總表(表3)。

(六)彈性學習課程計畫(表4)。

(七)特殊教育課程計畫(表5)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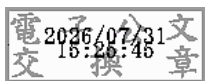
(八)115學年度課程計畫備查同意函。

正本：市立完全中學、本市私立國民中學、臺中市國中群組、臺中市立廊子國民中學、臺中市立南興國民中學、臺中市立文山國民中學

副本：本局督學辦公室、本局國中教育科、本局特殊教育科、本局課程教學科

葳格高級中學 {regTime }





裝

訂

線

